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MOISELLE
MOISELL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慕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慕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三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就發行可換股債券所涉及的關連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載，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其中包括)關於認購協議、可換股債券及上市規則項下所規定其他資料詳情的通函(「通函」)。

由於本公司需額外時間以最終確定通函內若干資料，預期通函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慕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欽杰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欽杰先生、徐巧嬌女士及陳思俊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玉瑩女士、朱俊傑先生、黃淑英女士及吳麗文博士。